广东甘化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虑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激励对象 67 名,回购注销 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73.1058 万股, 占公司回购注销前总股本的 0.40%, 回购价格 5.23 元/股, 回购资金总金额为 9,053,433.34 元。
-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限制性股票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 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 公司总股本由 438,149,272 股变更为 436,418,214 股。

广东甘化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5月 21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及 2024年6月13日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限 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第二个解 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 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鉴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 次授予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 条件均未成就,同时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中有6人因个人原 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将回购注销前述67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73.1058万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5月22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2024-37)。

公司已依据相关法律规定就本次股份注销事项履行通知债权人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6 月 14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2024-44)。截至本公告日,债权申报期限已届满,债权申报期内,公司未收到相关债权人要求公司提前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书面文件。

公司上述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回购价格的确定及资金来源等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公司获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已于 2024 年8月16日办理完成上述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现将相关 内容公告如下:

- 一、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情况
- 1、回购注销原因及数量
 - (1) 首次授予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

由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均未成就,根据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拟将首次授予44 名激励对象第三个解除限售期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的 123.5360 万股限制性股票及预留授予 20 名激励对象(其中 3 人同时为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第二个解除限售期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的 20.6006 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2) 激励对象离职

根据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申请退出计划、主动辞职、劳动合同到期不续等离职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回购。

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有 6 人及 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中有 1 人(该激励对象同时为首次授予激励对象) 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拟回购注销上述 6 名离职激励对象(其中 1 人同时为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 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28.9692 万股。

综上,公司拟回购注销上述 67 名激励对象(其中 4 人同时为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73.1058 万股,占本次激励计划涉及限制性股票总数的 39.44%,占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 0.40%。

2、回购价格

2021年6月,公司实施完成了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21年

10月,公司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调整,回购价格由5.43元/股调整为5.23元/股。详情请参阅公司于2021年10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公告》。

因此本次回购价格为原回购价格经调整后的回购价格,即人民币 5.23元/股。

3、回购的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事项公司应支付的回购金额总额为人民币9,053,433.34元,所需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

4、验资及回购注销完成情况

公司已将限制性股票回购款 9,053,433.34 元支付至上述激励对象个人账户中,并经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验,出具了司农验字[2024]23007830113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回购注销事宜已于 2024 年8月16日完成办理。

二、本次回购注销后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438,149,272 股变更为 436,418,214 股。本次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注销前		本次变动股	本次注销后	
	数量(股)	比例 (%)	份数量(股)	数量 (股)	比例 (%)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4, 296, 883	0. 98	-1, 731, 058	2, 565, 825	0. 59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33, 852, 389	99. 02		433, 852, 389	99. 41

总股本	438, 149, 272	100.00	-1, 731, 058	436, 418, 214	100.00
-----	---------------	--------	--------------	---------------	--------

注 1: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注 2: 本次变动后公司股本结构将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实际登记数字为准。

三、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 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 务状况和股东权益产生实质性的重大影响。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 履行工作职责、勤勉尽责,为全体股东创造价值回报。

特此公告。

广东甘化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日